

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二级资本债券（第二期）

偿债计划及保障措施专项报告

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或“东莞银行”）拟申请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二级资本债券（第二期）（以下简称“本期债券”），本期债券的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20 亿元。为切实履行发行主体的义务，有效保障按期偿付债券，本行专门拟定了本期债券的偿债计划和保障措施，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如无特别说明，本报告中的简称或词汇与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相一致。

一、偿债计划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付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还本和偿付最后一期利息。本行将按如下计划向债券持有人还本付息：

（一）偿债相关安排

1、付息安排

本期债券发行后，本行将在本期债券每年付息日的前两周提前做好利息支付准备，将应付利息纳入本行的流动性计划安排。并按照《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金融债券发行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每次付息日前 2 个工作日和最后一次付息日前 5 个工作日进行付息公告，于本期债券付息日，通过债券托管人将相应资金足额划入债券持有人指定资金账户。

2、本金兑付安排

在本期债券到期日前一个月，本行将密切跟踪投放项目的到期现金流，统筹安排流动性管理工作，逐步加大资金备付能力，确保在兑付日前 5 个工作日全部兑付资金到位，并在兑付日前 5 个工作日进行兑付公告，于本期债券兑付日，按照登记托管机构规定按时、足额地将本金款项支付至登记托管机构银行账户，确保本期债券及时兑付。

（二）偿债资金来源

本行资产规模持续增长，盈利能力较好，资产变现能力较强，具备较强的偿债能力。2023 年、2024 年和 2025 年，本行净利润分别为 406,619 万元、373,282 万元和 307,844 万元，随时可变现合格优质流动性资产储备充沛，能够满足本期债券利息支付和本金到期兑付。

二、本期债券的偿债保障措施

（一）健全的公司治理机制和组织管理体系是偿付本期债券的制度和组织保障

本行重视公司治理建设，按照《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银行业监督管理法》《商业银行法》《银行保险机构公司治理准则》以及《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监管规定的要求，借鉴先进经验，不断完善公司治理制度，建立了由股东会、董事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高级管理人员组成的公司治理架构，并制定有《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制度，各治理主体权责明确，内部控制健全有效，为发展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二）业务的健康平稳发展和盈利能力的持续稳定是偿付本期债券的财务保障

本行以降本增效为核心目标，主动优化资产负债结构，持续强化全面风险管理，扎实推进业务转型与改革创新，切实提升服务实体经济能力，全行经营保持稳健发展态势，高质量发展根基进一步夯实。

本行业务平稳增长。截至 2023 年末、2024 年末和 2025 年末，本行的资产总额分别为 62,892,466 万元、67,272,973 万元和 68,928,116 万元，2023-2025 年资产总额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4.69%；总负债规模分别为 58,834,758 万元、62,908,852 万元和 64,278,004 万元，2023-2025 年总负债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4.52%；吸收存款（含应计利息）分别为 42,700,598 万元、44,742,653 万元和 45,870,758 万元，2023-2025 年吸收存款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3.65%；不良贷款率分别为 0.93%、1.01%和 1.10%；拨备覆盖率分别为 252.86%、212.01%和 191.50%。2023 年度、2024 年度和 2025 年度，本行合并口径净利润分别为 406,619 万元、373,282 万元和 307,844 万元，整体保持稳定态势。

报告期内，本行各项指标¹持续满足监管要求。截至 2023 年末、2024 年末和 2025 年末，本行资本充足率分别为 13.75%、13.93%和 13.50%，一级资本充足率分别为 9.91%、10.31%和 10.20%，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分别为 8.87%、9.31%和 9.09%，不良贷款率分别为 0.93%、1.01%和 1.10%，拨备覆盖率分别为 252.86%、212.01%和 191.50%，流动性比例分别为 70.51%、83.61%和 79.32%，流动性覆盖率分别为 203.30%、220.02%和 209.88%，净稳定资金比例分别为 107.76%、108.16%和 106.29%，资产利润率分别为 0.70%、0.57%和 0.45%，资本利润率²分别为 12.13%、9.85%和 7.61%，成本收入比分别为 36.03%、39.00%和 40.49%。

（三）全面的风险体系和良好的流动性管理能力是偿付本期债券的基础

根据《银行业金融机构全面风险管理指引》等审慎监管规则，本行建立了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包括风险治理架构，风险管理策略、风险偏好、风险限额、风险管理政策和程序等。本行董事会是本行风险管理的最终负责机构，负责确立本行整体风险偏好及风险承受水平，审批重大风险管理政策和程序，督促高级管理层采取必要的风险应对措施，监控和评价风险管理的全面性和有效性。本行董事会授权其下设的风险管理委员会履行其全面风险管理的部分职责。建立风险管理委员会与董事会下设的战略发展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及薪酬委员会等其他专门委员会的沟通机制，确保信息充分共享并能够支持风险管理相关决策。本行持续加强信用风险管理力度，资产质量保持稳定；市场风险管理措施到位，流动性安全有保障，操作风险、法律合规风险、声誉风险管理意识和能力不断提高。

本行自成立以来，持续建立并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和风险集中管理机制，整体资产质量得到有效监控。本行持续加强授信业务的调查、审查和贷后管理，建立了严格的贷款准入、退出机制，使得本行不良贷款率一直保持相对较低水平，信贷资产质量保持稳定。截至 2023 年末、2024 年末和 2025 年末，本行不良贷款率分别为 0.93%、1.01%和 1.10%，拨备覆盖率分别为 252.86%、212.01%和 191.50%，均符合监管要求。

¹ 本行各项监管指标中，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一级资本充足率、资本充足率、杠杆率、成本收入比、资产利润率、资本利润率、不良贷款率、单一客户贷款集中度、贷款拨备率和拨备覆盖率按照监管口径根据经审计的数据重新计算；其余指标中全部关联度、流动性覆盖率、流动性比例和净稳定资金比例为报送监管机构的合并口径数据，不良资产率为报送监管机构的法人口径数据。

² 资本利润率指标中的所有者权益平均余额不包含发行的无固定期限资本债。

本行持续强化流动性风险管理的主要措施是：一是完善流动性风险限额指标体系，结合经营发展规划，调整限额设置，动态管控境内外各条线流动性指标，有效识别流动性风险变化；二是健全现金流缺口常态化监测机制，有效计量和监测未来不同时间段的现金流缺口，尤其重视月末等关键时点现金流缺口预测，提前布局投融资安排，平滑资金缺口；三是强化集团流动性风险管理，完善附属机构流动性信息系统建设和定期报告机制，提升集团流动性风险监测效率；四是捕捉市场机遇优化主动负债结构，加大低成本政策性负债获取力度，落实债券发行补充中长期稳定资金，降低主动负债成本；五是加强优质流动性资产规划，优化优质流动性债券期限结构，维持优质流动性资产储备充足；六是定期开展流动性风险压力测试和应急演练，评估流动性缺口和融资能力，并根据评估结果及时调整风险策略和投融资结构，提升流动性风险抵御能力。

本行将把本期债券的还本付息资金使用需求列入日常资产负债管理计划之中，动态监管资金缺口，提前做好资金调配，保障利息按时偿付。

（四）畅通的市场融资渠道是偿付本期债券的补充渠道

若由于经济环境急剧恶化或其他不可预见因素致使本行自身营运无法产生足够的现金流，则本行将实施以下保障措施：

第一，本行在银行同业市场上具有较强的融资能力，可根据实际情况综合运用同业拆借等多种债务融资方式，拆入资金用于补足资金缺口。

第二，本行持有大量流动资产，必要时可以通过出售变现等方式筹集资金。

综上所述，本行较强的整体实力、良好的经营能力、高效完善的流动性管理体制以及通畅的市场筹资渠道等都为按期支付本期二级资本债券利息及本金提供了强有力的支持，能够最大限度地保护债券投资者的利益。

（以下无正文，为《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二级资本债券（第二期）偿债计划及保障措施专项报告》之盖章页）

